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3-004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二期）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上市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6.00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本次拟回购数量不超过41,597,7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50%。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二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1）。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2年7月1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7月1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赤峰黄金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截至2023年1月1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6,575,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62%，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19.99元/股，

最低成交价格为 15.01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76.0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使用资金满足本次回购方案设定的最低回购资金总额要求，回购期限已满 12 个月，已触及回购方案确定的回购期限届满条件，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董监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所持赤峰黄金股份 24,542,600 股，减持所得资金将用于支持赤峰黄金发展。

序号	姓名	职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日期 (年-月-日)
1	王建华	董事长、总裁	14,975,300	0.90	2022-11-14
2	王建华	董事长、总裁	9,567,300	0.57	2022-11-15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赤峰黄金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为进一步落实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既定战略目标，为上市公司引入有实力的投资者；同时筹措资金用于偿还债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金阳女士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所持赤峰黄金股份 26,847,953 股，具体交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变动方式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日期
----	----	------	------	------	------

			(股)	(%)	(年-月-日)
1	李金阳	大宗交易	8,758,200	0.53	2022-1-25
2	李金阳	大宗交易	14,193,277	0.85	2022-3-30
3	李金阳	大宗交易	3,896,476	0.23	2022-3-31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披露的《赤峰黄金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022年12月22日,因李金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产规划需要,李金阳女士的一致行动人赵桂香女士、赵桂媛女士将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4,293,200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全部转让予李金阳女士。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披露的《赤峰黄金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之间转让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1、有限售股份	128,787,878	7.74%	0	0.00%
2、无限售股份	1,535,123,500	92.26%	1,663,911,378	100.00%
其中: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16,575,406	0.9962%
股份总数	1,663,911,378	100.00%	1,663,911,378	100.00%

2019年11月,公司向赵美光、北京瀚丰中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孟庆国发行128,787,878股股份,以收购持有的吉林瀚丰矿业科技有限公司合计100.00%股权,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上市之日(2019年11月12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上述限售股于2022年11月12日(周六)锁定期届满并于2022年11月14日上市流通。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16,575,406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18 日